

咄咄集

羅德水

關鍵不在學制

全國教育會議召開在即，有學者建議，考量當今學童之身心發展狀況，不妨比照部分歐美國家作法，把目前小學6年、國中3年、高中3年的「633」學制，改為「543」學制，亦即，小學縮短為5年，國中則延長至4年，惟中小學總計仍是12年。

我們以為，學制的調整茲事體大，必須審慎評估、通盤考量，不宜僅以學童生理發展日趨早熟為由貿然比照國外學制，要知道，學制的調整牽涉的不僅僅是中小學的學年劃分，學制從633調整成543之後，目前國民小學的師資勢必過剩，國民中學方面則又將產生不足，兩者要如何調整？配套措施為何？再者，除了師資的調整以外，國中與國小的校園軟硬體設備、人員配置是否必須同步調整？都有提出完整配套措施之必要。

除了師資必須相應調整外，改變學制是否同步牽動課程綱要的調整，亦應深究。目前國民中小學定位為國民義務教育，適用同樣一份課程綱要，亦即「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」，但現行高中職之課程綱要又係另一套標準，未來如果改成543學制，或者有朝一日實施12年國民教育，則現行中小學課程綱要又該如何調整？是延續目前國中小適用同一課程綱要的作法，或是將國民中學課綱與高級中學課綱合一？凡

此，亦有待更為周延的規劃。

進一步分析，輿論之所以對543學制多持保留意見，或許是因為多數人民早已對過去的教改「成果」喪失信心，就以10年前教育部力推的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為例，該課程著重多元能力的涵養，意欲破除長期以來學科成績至上的迷思，並保留了學校發展本位課程的空間，原意係在建構21世紀的台灣國民教育發展，具有高度的戰略指導意義。然而，課程實施不到數年，縣市首長競相以各種理由破壞課程精神，諸如，北市府率先將國小英語從課綱規定的小五直接提前到小一、並增加國語課節數，接著又有北縣府為實施所謂英語活化課程，強制增加國小學童上課節數，全然無視課程綱要之規範。尤其讓人氣餒的是，面對這些踐踏課綱與教育專業的縣市首長，當初力推九年一貫課程的教育部，大多時候竟然默不作聲、毫無作為。

討論至此，我們益加以為，相較於中小學課程綱要的貫通，以及消弭現行國中小與高中職間的資源配置落差，現階段有關中小學學制之調整實無迫切之必要，教育部與其大費周章調整學制，莫如多花點時間思考，究竟要如何以具體作為重拾人民對教育決策的信心。

（教師）